

产品责任是一种严格责任

我 的一个客户长期从事贸易生意，从中国进口不同产品，其中包括一种供青少年玩耍的机械性的产品。这种产品在操作中有一定的危险性，以前曾有报纸报道，由其他公司出售的类似产品曾造成过严重事故。在与这个客户聊天中，我了解到，这个客户虽然长期进口这种产品，却从来没有买过产品责任保险。当我问他为什么时，他解释，他只是进口商，将产品从厂家手中转到批发商手中，应该不会被起诉。

这个回答说明，这个客户很不了解他在经营这种产品时所承担的产品责任，更不了解产品责任严重的法律后果。美国公司经营这类产品，一般都会购买产品责任保险，以防万一。

鉴于我的客户的这种想法在华人公司中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我觉得有必要向大家讲一讲产品责任的概念和由其引起的法律后果的严重性。

产品责任，顾名思义，是由产品的某些缺陷而引起的一种法律责任。产品缺陷可以是设计缺陷或制作缺陷。一旦因产品缺陷而对消费者造成人身伤害，被伤害人可以将该产品“销售链”上的任何一方，包括生产厂商，进口商，批发商，零售商等，带上法庭，要求他们赔偿。

产品责任是一种严格责任。这就是说，只要能够证明产品有设计缺陷或制作缺陷，而且由于这种设计缺陷或制作缺陷，使使用该产品的消费者受到的伤害，那么，受害者就有权利要求该产品“销售链”上的任何一方承担法律责任，不管他们是否本身有过失。

产品责任的这个基本原则，可能和大家的“公平”概念十分抵触。读者可能会问：假如我的公司只是进口或零售该产品，产品的设计缺陷或是制作缺陷都与我的公司毫无关系，我的公司为什么要对受害者的伤害负责呢？

要想理解这个法律原则，首先要了解制定这个法律原则的政策原因。我们每个人都有这样的经验：当我们作为个人与一家大公司打交道时，尽管我们个人的利益受到了损害，但我们的问题很难得到有效的处理。当我们的向公司抱怨时，公司要么听而不闻，视而不见；要么，给我们一个简单的书面回答，而我们也不知如何继续申报。在这些大公司面前，我们常常感到个人十分渺小。

就是出于这种背景，法律决定，一旦出现产品缺陷，而这种产品缺陷又确实导致了消费者的人身伤害，那么，该产品销售链上的任何一家都要对受伤害的消费者负责，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在向消费承担了法律责任后，负责赔偿的这个公司（不论是产厂商，进口商，批发商，或零售商）可以进一步与销售链上的其他的公司用法律手段划分具体赔偿责任。©

MayGlobe Law Firm
(美浩律师事务所)
70 W. Huron Street, # 1302
Chicago, IL 60610
Tele: 312-255-0589
Fax: 312-255-8378
Email: Info@mavglobelaw.com
Web: <http://www.mavglobelaw.com>